

基金管理人：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3年8月28日

§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3年8月1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摘要。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简要摘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请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本报告期中无财务资源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3年6月30日止。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信诚双盈分级债券 (场内简称：信诚双盈)
基金主代码 165517
基金运作方式 约定定期开放型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后6个月内开放申购和赎回，但在第六个开放日仅开放赎回，不开放申购，双盈份额封闭运作，不开放申购和赎回，但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基金合同生效后6个月期间，本基金将不再进行基金份额分级。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4月13日
基金托管人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合同终止日 2012年12月12日
基金募集期间 2012年1月12日至2012年1月16日
基金募集金额 364,383.5370万元
基金募集期间的存续期 6年
基金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2年1月12日
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简称 信诚双盈分级债券A (场内简称：信诚双盈分级债券A)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信诚双盈分级债券B (场内简称：信诚双盈分级债券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5518 150001
报告期截至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55,067,810.33份 109,315,442.74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主动管理，力争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资产收益。

本基金投资组合以债券、股票、现金等各方面的比例均衡配置，根据本基金的特性和风险偏好而确定。本基金定位为债券基金，其资产配置以债券为主，并不因市场的短期变化而改变。在不同的市场条件下，本基金将综合考虑宏观环境、市场估值水平、风险水平以及市场价格，适时调整资产配置比例，以降低系统性风险对基金收益的影响。

本基金在存续期之起始年内，本基金的收益分配原则如下：

1) 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年内，本基金的收益分配原则如下：

2)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规定的其他原则。

3) 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内，本基金的收益分配原则如下：

4) 本基金在存续期之起始年内，本基金的收益分配原则如下：

5) 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6个月后，双盈份额为低风险、双盈份额为中风险、中高收益的基金份额。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基金管理人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刘春
性别 女
联系电话 021-68649788
电子邮箱 shichun.tang@icpru.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666-0066/021-51085168
传真 021-5020888
报告期截至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55,067,810.33份

报告期截至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55,067,810.33份

报告期截至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09,315,442.74份

报告期截至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09